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3-047

#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  
●是否有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否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材料，并于2023年7月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建军先生主持，到会董事9人，监事会董事9人，董事周建军先生、张胤先生、徐健男先生、陆虹女士、骆利杰先生、独立董事胡志刚先生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Marco Kerenschen先生、独立董事王春晖先生、陆晓娟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经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结合实际情况逐项审查，公司符合现行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条件。

三、同意、反对、弃权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条件，我们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有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的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条件。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具体如下：  
1. 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8,149.11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发行。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还本付息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A.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B. 付息方式  
a.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b.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c.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股的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d.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A.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日内发生过大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B.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份）使公司发行可转债发生变化的，将按如下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div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P<sub>0</sub>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n为送转股增股本数，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现金额，P<sub>1</sub>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派息和/或送转股及增发等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适用）；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权益和转股行为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利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A. 修正幅度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决议。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B.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修正日期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适用）。从转股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赎回条款  
A.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B.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出现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时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a. 当期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可转债当年实际天数；  
T：指可转债发行日至下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回售条款  
A.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股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份）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半年回售条件满足后还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B.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可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转股优先权  
（14）转股价格的分配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有当期股利。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还本付息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A.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B. 付息方式  
a.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b.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c.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股的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d.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08,149.11万元（含108,149.1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南京医药物流中心(二期)项目	22,290.00	22,290.00
2	南京医药生物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	36,679.00	14,283.00
3	南京医药生物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	47,164.00	39,097.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2,444.23	35,444.23
	合计	118,587.23	108,114.23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总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签订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报告对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概况、实施的可行性及必要性、投资预算等作出了充分详细的说明，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南京医药数字化转型项目、南京医药物流中心（二期）项目、福建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战略目标，有利于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将能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方案及资金的使用合理、可行，项目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报告对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概况、实施的可行性及必要性、投资预算等作出了充分详细的说明，有利于投资者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情况进行全面了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南京医药数字化转型项目、南京医药物流中心（二期）项目、福建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战略目标，有利于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将能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方案及资金的使用合理、可行，项目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23-050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用途等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能够合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利益，并同时兼顾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有利于保证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